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0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莫股份	股票代码	0024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扬	栾磊
办公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西四路892号	山东省东营市西四路892号
传真	0546-7773708	0546-7773708
电话	0546-7788268	0546-7788268
电子信箱	zhangyang@zkcapam.com	quleiok@163.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围绕能源和环保两大市场领域,主要从事三次采油和水处理用聚丙烯酰胺及相关化学品生产和销售、油气勘探开发和技术服务、环保水处理等业务。

化学品业务,公司生产的主要品种包括丙烯酰胺、聚丙烯酰胺、表面活性剂、油水分离剂等系列产品,服务市场包括油气生产、水处理、选矿、造纸、印染等,公司是全球领先的三次采油和水处理聚丙烯酰胺生产供应商。

油气勘探开发及技术服务业务,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加拿大锐利能源在北美地区实施油气勘探开发业务,并通过参与国土资源部招标获得新疆布尔津油气勘查区块,成为国内“四桶油”之外的首批获得油气勘探开发资质的企业,同时,公司拥有注水开发、剩余油挖潜、稠油热采、氮气调剖和泡沫流体增产、油水井修复、滤沙管和隔缝管综合防砂完井等专业领先技术,可向油气生产企业提供高效的油气勘探开发一体化、增油上产、综合完井和油气田生产综合管理等技术服务。

环保水处理业务,公司主要从事石油石化废水、油泥沙、钻井液、压裂液处理等业务,运用稠油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采油污水低渗透油田回注水精细处理、油田含聚污水处理、油气田压裂废水处理、节能和余热利用等专业技术,提供综合型解决方案,推行第三方治理,是专业化油田环保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商。

二、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和国际环境影响,全球石油供需宽松,国际油价低位运行,各油气资源国经济出现严重衰退,油气生产及油服公司业务进入寒冬期,业绩大幅下滑,纷纷通过调整经营策略,大幅降低资本性支出,实施降本增效,以应对低油价带来的巨大经营压力,预计短期内油价反弹乏力,但从长期看,油气行业具有显著的周期性特征,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油气需求仍将保持增长,随着过剩产能、过剩库存、过剩资金和低回报项目逐步从市场中挤出,油价整体将呈逐步回升态势。

2015年,我国石油消费持续增长,对外依存度达到60.6%。随着老油田稳产难度越来越大,非常规油气进入规模化勘探和工业化开发阶段。为积极应对低油价带来的冲击,国内三大油公司大力实施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压减投资、调整资产结构。同时,国家积极推进油气行业改革,启动矿权改革,国土资源部组织新疆油气勘查区块实施勘查招标试点,突破资源品种、勘探阶段和企业资质等限制,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油气勘探业务。

随着新《环保法》等环保政策的先后推出,国家对环境保护日益重视,油田开发领域,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积极推进绿色生产,深入开展“碧水蓝天”工程,在低油价形势下,环保项目推行BOO、BOT等第三方治理模式,油田环保市场潜力巨大。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741,646,821.97	667,606,686.28	11.09%	684,982,84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38,430.85	47,909,790.59	-49.62%	46,932,20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21,485.03	32,320,733.82	-71.78%	42,323,82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79,911.35	-106,427,237.21	214.80%	71,921,615.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4	0.0783	-49.68%	0.07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4	0.0783	-49.68%	0.07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	4.75%	-2.38%	4.78%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1,547,861,204.30	1,365,849,300.17	13.33%	1,118,834,09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5,893,320.77	1,018,087,705.63	-0.22%	996,880,819.4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2,514,996.67	154,817,657.90	179,568,937.95	254,745,23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23,423.75	7,490,747.97	9,006,711.73	-3,982,45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115,133.21	6,190,435.98	8,570,253.73	-16,754,33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02,238.54	-33,467,385.25	96,630,400.37	9,414,657.6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8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7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0%	110,780,706		质押	100,0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9%	24,437,00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3%	17,940,000			
石河子康乾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55%	15,600,000			
周益民		2.00%	12,228,200			
夏春良		1.67%	10,200,000	10,200,000	质押	10,200,000
何意红		0.91%	5,582,120			
上海双建生化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0.73%	4,478,700			
张泽冰		0.55%	3,356,130			
陈通鑫		0.37%	3,070,6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与石河子康乾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和夏春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2、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周益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408,3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7,408,300股;2、股东陈通鑫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259,669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7,259,669股;3、股东张泽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356,13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356,130股;4、股东蒋瑶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790,027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790,027股;5、股东朱茂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0,000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38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能源和环保两大主题,积极应对全球经济低迷、国际油价低位运行带来的挑战,把握环保政策和市场机遇,进一步强化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深入开展精细管理和挖潜增效,化学品业务优势进一步巩固,销售收入逆势上涨。同时,稳步推进油气技术服务和勘探开发业务,大力开拓油田环保业务,产业结构调整和战略转型取得新进展,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一)大力实施挖潜增效和市场开拓,进一步巩固化学品业务

作为国际领先的三次采油用化学品供应商,油田用聚丙烯酰胺及相关化学品为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2015年,面对油价持续低迷、市场竞争加剧等严峻形势,公司采取与上游供应商结成战略合作,加强供应链管理,推行节能减排,强化成本费用考核等多种措施,实施降本增效;同时,充分发挥公司领先的产品和技术优势,强化技术服务,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取得显著成效。国内油田市场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国际市场开拓取得突破性进展,其中,与印度凯恩石油公司30500吨PAM订单,报告期内合同执行顺利,产品质量、应用效果及服务得到客户高度评价,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化学品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均实现逆势增长。

(二)应对低油价新形势,稳步推进油气勘探开发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油气价格下跌的机遇,低成本实施油气资产收购。加拿大锐利能源于2015年5月收购面积为444.88km2,2P剩余可采储量约为300万桶的Bashaw、Redwater、Galahad等六个在产油田区块,并采取降产增效措施,实现日产油产当量约1000桶,积累油气田生产运行管理经验,为下一步实施油气资产收购,扩大油气产能规模奠定基础。同时,把握国家油气体制改革带来的机遇,积极参与国土资源部组织的新疆油气勘查区块招标并中标面积为1595.004km2布尔津区块,该区块预测可探明石油地质储量为7000万-10400万吨和可观的天然气储量,预计可建成年产40-70万吨产量规模的油气田。中标新疆布尔津油气勘查区块并成为国内“四桶油”之外首批拥有油气勘探开发资质的企业,对公司融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进一步拓展油气勘探开发业务,推进战略转型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

(三)把握政策和市场机遇,大力开拓油田环保市场

随着新《环保法》、“水十条”等相关政策的出台,环保标准趋严环保产业迎来了黄金发展期。公司重点围绕油田废水、油泥沙、钻井液、压裂液等,利用技术和资本优势,推行BOO、BOT等商业模式,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高起点起步,中标春风油田含油污水资源化处理站项目,为国内首例高温高盐稠油热采污水资源化处理(BOO)项目,经过广泛的技术对比和现场实验,优化工艺方案,集成国际领先的高效除油除硅技术和深度脱盐软化技术等工艺,有效解决高矿化度、高硬度、高温、高二氧化硅和高含油水处理的技术难题,示范效应强,市场空间大,具有良好的市场推广价值。报告期内,该项目已经完成前期手续并开工建设,预计2016年10月建成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经营收入74164.68万元,同比增长11.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138.84万元,同比下降49.62%。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1,646,821.9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4,138,430.85元,较上年分别增长了11.09%、-49.62%。

(1)收入指标:2015年化学品业务实现收入631,360,937.65元,较上年增加25,165,681.01元,同比增长4.15%。主要是海外市场销售取得突破,销量增长;油田技术服务收入为59,918,138.49元,较上年减少了8.43%;油气勘探开发业务在本期实现收入50,367,745.83元,为子公司加拿大锐利能源收购油田区块形成油气产量产生的销售收入。

(2)成本:2015年,化学品业务成本480,299,595.98元,较上年同期降低2.55%。油田技术服务业务成本为46,606,372.56元,与上年基本持平;油气勘探开发业务,本期形成成本84,772,258.41元。综合以上业务板块,本年度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13.41%。

(3)费用:2015年公司三项费用合计98,122,775.61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6,603,698.58元。其中,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13,852,696.66元,同比增长79.75%,主要是本期公司开拓化学品海外市场业务,所发生的运费及服务费等增加;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3,133,435.46元,同比增长24.23%,主要是子公司加拿大锐利能源本期收购油田区块,发生了咨询费、律师费,同时本期公司人工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382,433.54元,下降582.95%,主要是因为出口产品期末应收账款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收益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2015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52,866,900.38元,主要原因是受原油价格的下跌影响,子公司加拿大锐利能源根据国际会计准则(IAS)相关规定,计提油气资产减值准备45,116,814.81元;同时,受化学品主要客户资金状况影响,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上年增加7,750,085.57元。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公司于2015年11月投资设立东营宝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简称“宝莫油气”),持股比例100%。宝莫油气营业范围为: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技术及相关工程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石油、石化设备制造、监造、安装、采购及销售;以自有资金对石油、天然气行业进行投资;自营和代理进出口业务。

(2)宝莫北京的子公司宝莫环境于2015年2月投资设立新疆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宝莫”),持股比例100%。新疆宝莫主要负责运营春风油田含油污水资源化处理站项目(BOO模式),目前尚在建设期。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2,179,911.3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14.80%,原因是本年度以现金形式收回货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及上年度的承兑汇票在本年度到期托收,增加了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5,940,736.04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53.79%,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锐利能源在本期收购在产油气资产,增加了投资活动现金支出。

2015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473,401.6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6.93%,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时,本年度偿还银行借款及支付借款利息较上年增加,增加了筹资活动现金支出。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油田用化学品	497,109,966.22	125,128,260.91	25.17%	8.89%	30.94%	4.24%
非油田用化学品	134,250,971.43	25,933,080.76	19.32%	-10.29%	45.84%	7.43%
油气技术服务	59,918,138.49	13,311,765.93	22.22%	-2.43%	-10.80%	-2.08%
油气勘探开发	50,367,745.83	-34,404,512.58	-68.31%	0.00%	0.00%	0.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1,646,821.9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4,138,430.85元,较上年分别增长了11.09%、-49.62%。

(1)收入指标:2015年化学品业务实现收入631,360,937.65元,较上年增加25,165,681.01元,同比增长4.15%。主要是海外市场销售取得突破,销量增长;油田技术服务收入为59,918,138.49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43%;油气勘探开发业务在本期实现收入50,367,745.83元,为子公司加拿大锐利能源收购油田区块形成油气产量产生的销售收入。

(2)成本:2015年,化学品业务成本480,299,595.98元,较上年同期降低2.55%。油田技术服务业务成本为46,606,372.56元,与上年基本持平;油气勘探开发业务,本期形成成本84,772,258.41元。综合以上业务板块,本年度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13.41%。

(3)费用:2015年公司三项费用合计98,122,775.61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6,603,698.58元。其中,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13,852,696.66元,同比增长79.75%,主要是本期公司开拓化学品海外市场业务,所发生的运费及服务费等增加;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3,133,435.46元,同比增长24.23%,主要是子公司加拿大锐利能源本期收购油田区块,发生了咨询费、律师费,同时本期公司人工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382,433.54元,下降582.95%,主要是因为出口产品期末应收账款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收益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2015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52,866,900.38元,主要原因是受原油价格的下跌影响,子公司加拿大锐利能源根据国际会计准则(IAS)相关规定,计提油气资产减值准备45,116,814.81元;同时,受化学品主要客户资金状况影响,计提的坏账准备较上年增加7,750,085.57元。

(5)现金流量变动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2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夏春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且建妮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6,836,386.36	152,514,996.67	5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80,863.17	11,623,423.75	4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707,338.15	11,115,133.21	5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18,456.21	49,602,238.54	-7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7	0.0190	45.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7	0.0190	4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1.14%	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27,867,095.43	1,547,861,204.30	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6,426,094.39	1,015,893,320.77	2.0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99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6,809.30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014.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96.63	
合计	273,525.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7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0%	110,780,706		质押	110,78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	23,200,00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3%	17,940,000			
石河子康乾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15,600,000		质押	15,600,000
夏春良	境内自然人	1.67%	10,200,000	10,200,000	质押	10,200,000
周益民	境内自然人	1.21%	7,408,300			
陈通鑫	境内自然人	1.19%	7,259,669			
上海双建生化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4,428,700			
张泽冰	境内自然人	0.55%	3,356,130			
蒋瑶瑶	境内自然人	0.46%	2,790,02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780,706	人民币普通股	110,780,70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00,000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9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40,000
石河子康乾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0
周益民	7,408,300	人民币普通股	7,408,300
陈通鑫	7,259,669	人民币普通股	7,259,669
上海双建生化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428,700	人民币普通股	4,428,700
张泽冰	3,356,130	人民币普通股	3,356,130
蒋瑶瑶	2,790,027	人民币普通股	2,790,027
朱茂盛	2,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与石河子康乾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和夏春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2、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周益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408,3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7,408,300股;2、股东陈通鑫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259,669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7,259,669股;3、股东张泽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356,13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356,130股;4、股东蒋瑶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790,027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790,027股;5、股东朱茂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0,000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380,000股		

公司前10名股东间相互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75.78%,主要是公司收回销售货款增加及控股子公司广东宝莫吸收少数股东增资所致。

2)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197.98%,主要是由于公司预付原材料款、工程款增加。

3)报告期末,存货较期初增加53.02%,主要是由于出口量增加,发出商品相应增加。

4)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减少70.40%,主要是由期末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5)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36.59%,是由于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55.29%,主要是由于化学品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57.24%,由于化学品销量增加所致。

3)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22.43%,主要原因是出口量增加同时运输费用增加。

4)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2.27%,主要是由于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5)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19.14万元,主要是由于贷款利息增加以及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6)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25.09万元,主要是因为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亏损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8.79%,主要是由于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307.26万元,主要是由于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11.66万元,是由于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未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东、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夏春良先生	股份限售承诺	2010年09月15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承诺事项在严格执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夏春良、副董事长、关洪军、总经理刘皓	股份限售承诺	2015年7月10日	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承诺事项在严格执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5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6年4月15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夏春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报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5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拟定以2015年末总股本6.12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0元(含税),共计18,36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在年审会计事务所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已就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决议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决定,关联董事夏春良、吴时军、杜斌、徐志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表决结果,同意聘任宋新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简历详见附件。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补充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定上一年度公司经审计总资产值20%额度以内的贷款事项。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新疆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对新疆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10,0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五年。

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已就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山东证监局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报告及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决议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O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7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新疆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概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营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莫环境”)于2015年签约春风油田含油污水资源化处理站项目,该项目是建设一座产水规模为5000m3/d的含油污水资源化处理站,将春风油田稠油热采采出的含油污水进行深度处理,达标后供至招标方注汽锅炉,用于稠油注汽开采。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油污水预处理设施、深度脱盐设施、辅助生产设施和配套工程等。项目建设地点:新疆维吾尔族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三泉站附近。该项目采用BOO(建设—拥有—运营)模式运作,项目总投资1.5亿元。为保证项目的实施,按照相关规定,宝莫环境在新疆设立全资子公司新疆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宝莫环境”),具体负责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目前项目工程设计、土建基础已基本完成,正在进行设备订购安装,为满足项目资金需求,新疆宝莫环境拟向银行申请10,0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公司拟对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5年。

(二)审议程序

2016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对新疆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担保系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就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新疆宝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新疆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准噶尔路134号A座

3、法定代表人:张扬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5、经